

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国务院令 第 682 号修改）、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0 年 12 月环保部令 第 16 号修改）、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2018 年 9 月 5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召开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扩建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置业路 8 号，中心坐标为 N22°34'20.47"；E113°26'31.77"。项目总投资 7500 万元，总用地面积约 20000m²，建筑面积约 24000m²。本项目主要从事生产、销售：蓝牙耳机、宽带网路电话、数字音视频设备等。由于企业本身发展规模的需要，公司决定在原厂房内进行扩建，增加生产设备、工序和产品等，年产塑胶件 600 万件、网路电话塑胶配件 5300 万件、耳机塑胶配件 1200 万件、数字音视频塑胶配件 5 万件。本项目劳动定员 800 人，生活用水量约为 64t/d（192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57.6t/d（17280t/a）。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专家签名：

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2878 号）对该项目《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中（炬）环建表〔2017〕0126 号）。项目竣工日期：2018 年 5 月 31 日，调试起止日期：2018 年 6 月 1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项目竣工调试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7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 5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项目工程的建设已完成，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

表 1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备注
1	塑胶件	600 万件	600 万件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	网路电话塑胶配件	5300 万件	5300 万件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	耳机塑胶配件	1200 万件	1200 万件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	数字音视频塑胶配件	5 万件	5 万件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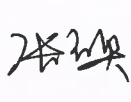
表 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备注
1	注塑机	100 台	100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	冷却塔	17 台	17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	破碎机	24 台	24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	移印机	16 台	16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5	丝印机	6 台	6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6	锡膏印刷机	5 台	5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7	烤箱（用电）	16 台	16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8	热熔机	24 台	24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9	压合机	3 台	3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专家签名：



10	生产流水线	19 条	19 条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1	自动化组装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2	高速贴片机	16 台	16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3	超音波机	12 台	12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4	回焊炉	4 台	4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5	无铅波峰焊机	2 台	2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6	自动焊锡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7	CNC 加工中心	4 台	4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8	铣床	6 台	6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9	车床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0	钻床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1	锯床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2	磨床	5 台	5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3	放电机	8 台	8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4	细孔放电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5	线割机	2 台	2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6	三次元量测	4 台	4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7	振动试验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8	耐磨试验机	2 台	2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9	水分快速测定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0	盐雾试验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1	色差分光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2	恒温恒湿箱	2 台	2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3	光谱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4	推拉力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5	熔融指数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6	数显悬臂梁冲击试验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7	耐破强度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8	跌落试验机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9	精密线材测试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0	可冲电电池测试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1	LCR 测量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专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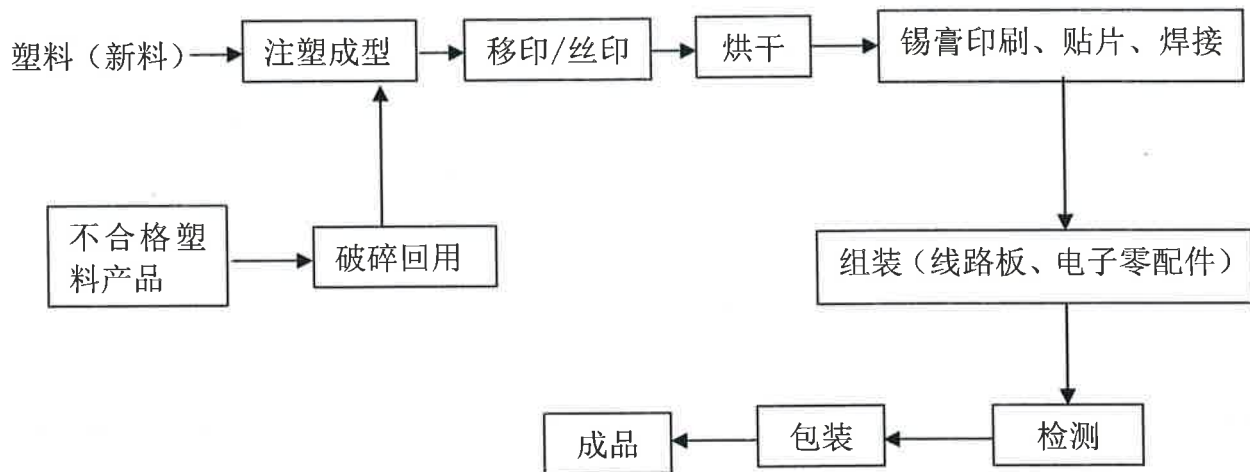
42	自动光学检测仪 (AOI)	4 台	4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3	自动在线测试仪 (ICT)	4 台	4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4	检测仪 (X-RAY)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5	锡膏测厚仪	1 台	1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6	干燥机	6 台	6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7	空压机	8 台	8 台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表 3 主要原材料及年用量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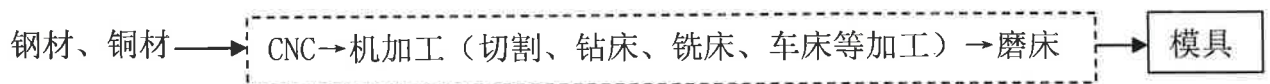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审批年用量	验收项目年用量	备注
1	ABS 塑料 (新料)	900 吨	900 吨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2	电子零配件	10000 万件	10000 万件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3	UV 油墨	250 千克	250 千克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4	洗网水	100 千克	100 千克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5	模具钢材	68 吨	68 吨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6	模具铜材	7 吨	7 吨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7	锡丝 (条)	300 千克	300 千克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8	锡膏	200 千克	200 千克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9	包装胶袋	10 万件	10 万件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0	网版	50 张	50 张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1	研磨液	20 千克	20 千克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12	切削液	200 千克	200 千克	相符、本次验收范围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1) 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2) 模具加工工艺流程：



二、工程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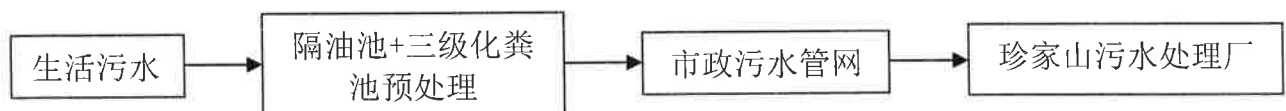
本次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没有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送往珍家山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处理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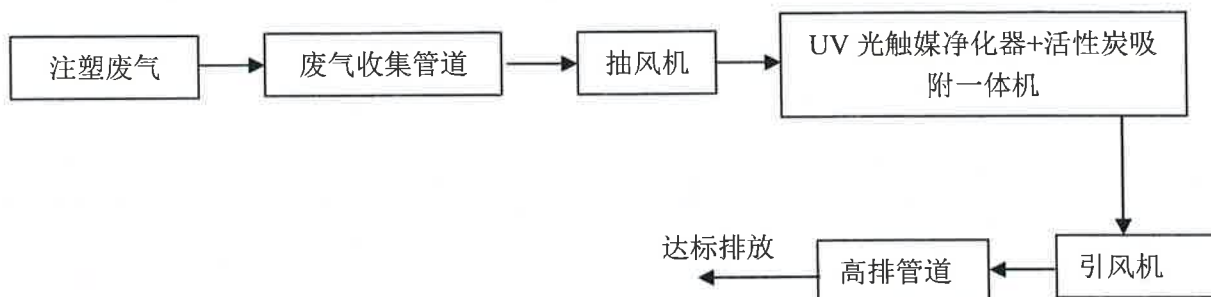
(二) 废气

专家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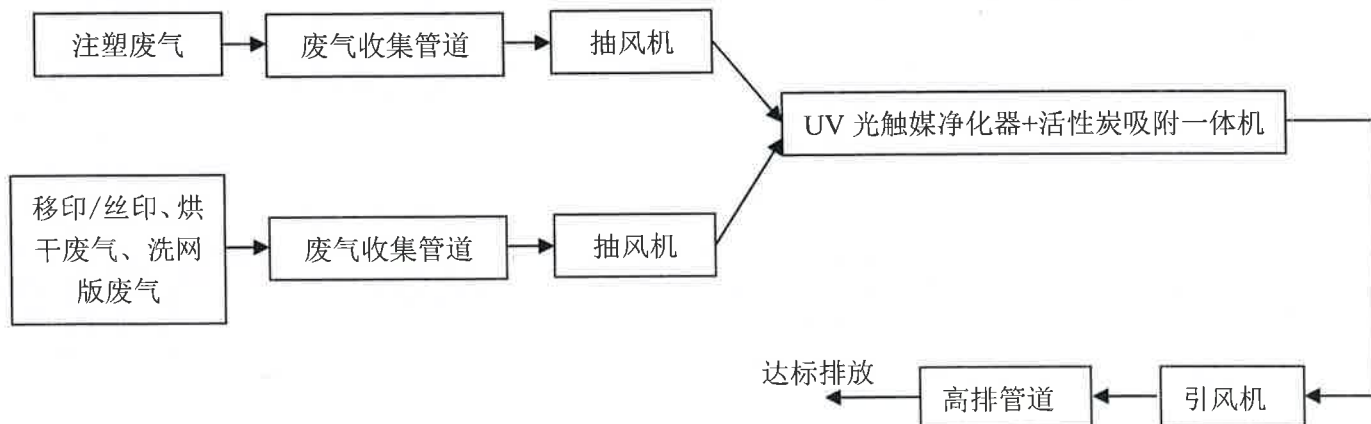
(1) 注塑成型工序废气采取“UV 光触媒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引风机+高空排放”处理，共有 1 个排气筒（排放口编号：FQ-23777）。

治理措施处理工艺如下（处理风量为10000m³/h）：



(2) 注塑成型工序废气与洗网版过程中、移印/丝印和烘干工序废气一起采取“UV 光触媒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引风机+高空排放”处理，共有 1 个排气筒（排放口编号：FQ-23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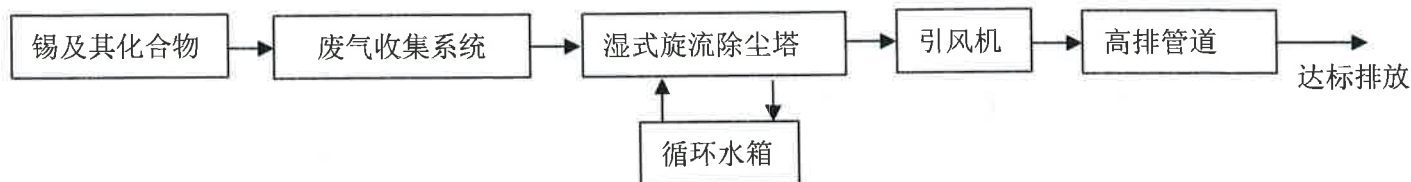
治理措施处理工艺如下（处理风量为28000m³/h）：



(3) 锡膏印刷、贴片、焊接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锡及其化合物）。采取“水喷淋+引风机+高空排放”处理，共有 1 个排气筒（排放口编号：FQ-23778）。

治理措施处理工艺如下（处理风量为8500m³/h）：

专家签名：张峰 张峰



(4) 食堂煮食过程会产生油烟。油烟经运水烟罩+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楼顶排放口排放，共有1个排气筒（排放口编号：FQ-23779）。

治理措施处理工艺如下（处理风量为3000m³/h）



(三) 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经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采取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四)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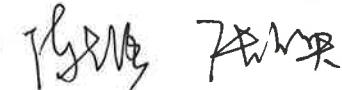
②金属碎屑和废纸箱、废包装胶袋等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③废旧网版、原材料包装物（包括废油墨桶、洗网水、锡膏、研磨液、切削液包装物），废机油桶及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墨、洗网水、切削液、机油废抹布，不合格线路板及其电子零配件，饱和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排放口编号：GF-10271），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贮存场所防雨、防渗、防漏、隔离，并交给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固体废物根据相

专家签名： 

关规定建设贮存、处置场所，设立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废水、废气）（HSJC（验字）20180806007 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预处理后排放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二）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①注塑成型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非甲烷总烃、丙烯腈、苯乙烯、甲苯、乙苯和臭气浓度）。采取有组织排放，在项目注塑废气的产生位置添加集气罩装置，有效收集后，经 UV 光触媒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非甲烷总烃、丙烯腈、苯乙烯、甲苯、乙苯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标准要求。②洗网版过程中、移印/丝印和烘干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 VOCs）。采取有组织排放，有机废气用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光触媒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VOCs 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标准（第 II 时段）。③锡膏印刷、贴片、焊接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锡及其化合物）。采取有组织排放，废气用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高空排放，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④食堂煮食过程会产生油烟。油烟经运水烟罩+静电油烟净

化装置处理后经楼顶排放口排放，处理后废气可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

(三)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四) 固体废物

- 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 ②金属碎屑和废纸箱、废包装胶袋等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 ③废旧网版、原材料包装物(包括废油墨桶、洗网水、锡膏、研磨液、切削液包装物)，废机油桶及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墨、洗网水、切削液、机油废抹布，不合格线路板及其电子零配件，饱和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排放口编号：GF-10271)，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贮存场所防雨、防渗、防漏、隔离，并交给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火炬开发区分局组织验收。

(五) 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有总量要求。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各环保设施均已按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到位，环保设施经调试后运行稳定，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一) 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二)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 该项目运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 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七、验收结论

经对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广东省环保厅粤环函[2017]1945 号等相关规定, 本建设项目按照《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 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的要求, 环保档案资料齐全。经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 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标。在落实建议和要求后, 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工作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评审 专家组	陈旭	深圳市瑞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502854406	陈旭
	张如东	广东宏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3609001206	张如东
参会 代表	刘彦	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主任	18988589500	刘彦
	钟进豪	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18988589577	钟进豪
	莫名东	宏钜光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15820508911	莫名东
	夏健宇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899604955	夏健宇

专家签名:

陈旭 张如东